

宁波升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宁波升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对2016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。

具体情况详见：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8）。公司在日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对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的水平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及时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宁波升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04月24日